

证券代码: 300009

证券简称: 安科生物

公告编号: 2025-063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将由7名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和1名职工代表董事组成，其中1名职工代表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公司董事会有意提名宋礼华先生、周源源女士、宋礼名先生、赵辉女士、江军培先生、汪永斌先生、李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耿小平先生、陈飞虎先生、姚禄仕先生、汪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相关规定，上述董事会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第九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耿小平先生、陈飞虎先生、姚禄仕先生、汪律先生均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姚禄仕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第九届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候选人比例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按照相关规定，上述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第九届董事会就任之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四、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4 日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宋礼华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57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员，博士生导师，注册执业药师，享受国务院有特殊贡献专家政府津贴，第九届安徽省委常委，第十、十一、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曾任安徽省科学技术研究院院长、安徽省生物研究所所长，安徽安科生物高技术公司、安徽安科生物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与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

宋礼华先生与宋礼名先生为兄弟关系，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礼华先生与周源源女士系夫妻关系，与本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截至2025年11月21日，宋礼华先生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444,278,71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周源源女士，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12月出生，正高级职称，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安徽安科生物公益慈善基金会理事长、安科生物（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安徽安科余良卿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源源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宋礼华先生系夫妻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宋礼名先生与宋礼华先生系兄弟关系，与本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兼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截至2025年11月21日，周源源女士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2,201,896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宋礼名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2年1月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职于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钢铁研究所、安徽工业大学。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裕普实业有限公司监事。

宋礼名先生，与宋礼华先生为兄弟关系，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本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兼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截至2025年11月21日，宋礼名先生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114,889,42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赵辉女士，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4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现任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兼任国际业务中心主任。

截至2025年11月21日，赵辉女士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10,032,500股，与本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汪永斌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8年11月出生，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职于合肥紫蓬汽车配件厂、合肥太古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历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湖北三七七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江苏安科华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安徽安科华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2025年11月21日，汪永斌先生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901,504股，与本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兼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

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坤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年9月出生，法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拥有中国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曾任公司证券事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安徽安科华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徽安科余良卿药业有限公司董事、安徽鑫华坤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2025年11月21日，李坤先生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368,754股，与本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兼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江军培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7年4月出生，硕士。现任本公司董事、采购总监、采购中心主任、项目工程管理中心副主任，统筹管理全集团采购业务、深圳市裕普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2025年11月21日，江军培先生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976,748股，与本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兼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耿小平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56年出生。普外科主任医师、教授，硕士生、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首届江淮名医。曾任安徽省人大常委、中国农工民主党安徽省委副主任委员、中国农工民主党中央委员，安徽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器官移植科主任、安徽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副院长、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生物医学部初评专家。现任中华医学会外科学分会委员、肝脏外科学组委员。

耿小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员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陈飞虎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2年出生，安徽医科大学药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安徽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安徽省教学名师。第十一、十二届安徽省政协委员、合肥市科协副主席、安徽省药理学会原会长、安徽省药学会监事长。主要从事药理学研究工作，承担国家“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国家级项目十余项，省部级项目10余项；国内外发表学术论文300余篇；以第一完成人获国家发明专利10项，美国、欧盟专利各1项；获安徽省科技进步一、二、三等奖各1项。

陈飞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员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姚禄仕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2年出生，教授，管理学博士，中共党员。1985年7月至今任职于合肥工业大学。曾任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分会秘书长。目前担任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兼任中国会

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分会常务理事、安徽省总会计师协会副会长、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姚禄仕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员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汪律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89年出生，毕业于安徽大学法学院，法学学士、法律硕士。现任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执行委员会委员、合伙人，安徽省法学会民商法学研究会副秘书长，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汪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员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